# 2024年个人担保借款合同(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枫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5-04-07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一借款人(乙方)：\_\_\_\_\_\_\_\_\_\_\_身份证件号码：\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保证人(丙方)：\_\_\_\_\_\_\_\_\_\_\_身份证件号码：\_\_\_\_\_\_\_\_\_\_\_住址：\_\_\_\_\_\_...*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一**

借款人(乙方)：\_\_\_\_\_\_\_\_\_\_\_身份证件号码：\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

保证人(丙方)：\_\_\_\_\_\_\_\_\_\_\_身份证件号码：\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

经贷款人、借款人、保证人协商一致，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如下内容的借款

1.借款种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借款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借款期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借款最高金额：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

5.利率为月(日)息\_\_\_\_\_\_\_\_\_‰;

第二条、借款人与保证人的义务

1.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借款申请资料;

2.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3.按照合同约定的借款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4.接受贷款人对其借款使用情况的了解、调查和监督;

5.对外提供担保或者自身经营情况恶化时，必须及时通知贷款人;

6.身份证件、住所地、家庭关系等个人情况变更时，必须在变更前及时

7.依法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三条、借款人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期偿还借款的，应在借款到期前二十天内向贷款

第四条、借款人的违约责任

未按合同约定偿还贷款本金又未获准展期的，从逾期之日按照本合同第一条利率加收\_\_\_\_\_\_\_\_\_\_\_ %计收利息。

第五条、保证人责任

保证人根据本合同对借款人所欠债务在担保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对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贷款人与借款人双方友好协商，补充合同视为本合同

第七条、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第八条、合同签订地：\_\_\_\_\_\_\_\_\_\_\_。

贷款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借款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保证人(签字)：

身份证：

签定时间：\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日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二**

债权人(甲方)：\_\_\_\_\_\_\_\_\_保证人(乙方)：\_\_\_\_\_\_\_\_\_

第一条为确保甲方与\_\_\_\_\_\_\_\_\_(以下简称借款人)签订的\_\_\_\_\_\_\_\_\_年\_\_\_\_\_\_\_\_\_字\_\_\_\_\_\_\_\_\_号借款合同(以下称借款合同)的履行，乙方愿意向甲方提供保证，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乙方保证范围为借款人根据借款合同向甲方借用的贷款本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及其利息(包括因借款人违约或逾期还款所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借款人违约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

第三条本合同保证的借款合同的履行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本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为两年，自借款人不履行债务之日起计算。

第四条本保证合同独立于借款合同，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合同无效而免除。

第五条乙方承诺对借款人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并在甲方开立的账户上始终保留相当于借款人借款余额的\_\_\_\_\_\_\_\_\_%的款项作为履行保证义务的保证金。如借款人未按合同的约定履行还款义务，乙方保证在接到甲方书面索款通知后\_\_\_\_\_\_\_\_\_日内履行还款义务。如乙方未主动履行，即表示乙方授权甲方从其开立的账户中扣收。

第六条乙方同意甲方在借款人逾期未偿还贷款本息时，有权依第五条规定的方式直接要求乙方履行义务。

第七条乙方保证如发生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合同提前到期的情况时，借款人又不及时还款的，乙方立即开始履行保证义务。

第八条乙方保证有足够的能力承担上述保证责任，并不因乙方受到的任何指令、乙方财力状况的改变、乙方与任何单位签订任何协议而免除其所承担的责任。

第九条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接受甲方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其资产状况的有关资料。

第十条在本合同有效期间，乙方如再向第三方提供担保，不得损害甲方的利益。

第十一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一方需变更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同意，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二条借款人与甲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的，应征得乙方同意;未经乙方同意的，乙

方只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范围和期限内承担责任。但甲方由于国家政策调整而执行新利率的，无须征得乙方的同意。

第十三条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对方支付担保余额的\_\_\_\_\_\_\_\_\_%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补偿。

第十四条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1.\_\_\_\_\_\_\_\_\_;

2.\_\_\_\_\_\_\_\_\_。

第十五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乙双方共同选择下列方式之一：

1.提交\_\_\_\_\_\_\_\_\_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各执\_\_\_\_\_\_\_\_\_份。

第十七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债权人住所：\_\_\_\_\_\_\_\_\_基本账户开户行：\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账号：\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电话：\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传真：\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_\_\_\_\_\_\_\_\_

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三**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

1．甲方向彭州民生村镇银行（请将具体银行名称写清楚）（以下简称贷款银行）申请购车贷款购买货车从事经营，并委托乙方为其汽车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乙方同意为甲方汽车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服务。

2．甲方以其购买的该车辆为乙方提供质押反担保。

3．甲方购车后将车挂靠于丙方经营（即甲方为实际车主，丙方为机动车行驶证登记的名义车主）。

现三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保证担保及相关事宜，在遵循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订立如下条款：

第一条 甲方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_\_处购买\_\_\_\_汽车一辆。

车辆型号：\_\_\_\_\_\_\_\_\_\_\_\_\_ 车牌号：\_\_\_\_\_\_\_\_\_\_\_\_\_\_\_\_

发动机号：\_\_\_\_\_\_\_\_\_\_\_\_\_

甲方向贷款银行申请个人汽车贷款，请求乙方为其提供保证担保，该车系由甲方家庭财产购买并挂靠于丙方且抵押给贷款银行。

第二条 乙方依据甲方的申请为甲方与贷款银行签订的《个人购车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第三条 经双方协商，甲方应当于\_\_\_\_之日起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贷款担保金额的10%作为担保服务费；甲方不得以提前归还贷款本息及其他任何理由要求乙方退还担保服务费。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甲方提供真实资料及资信情况，经乙方调查核实并确认真实有效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本合同的约定为其按揭购车向贷款银行提

2．甲方提前还清银行借款本息时，有权要求乙方积极配合协助办理相关手续。

3．甲方应当于该车在公安局办理登记后在贷款银行顺位后为乙方办理抵押担保登记，于此情形丙方承担协助义务。

二、甲方的义务

1．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真实合法的资信资料。

2．甲方应按照与贷款银行签订的《个人购车借款合同》中约定条款，全面按期履行其还本付息等义务；如未按期还款付息，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和丙方将车辆交付乙方由其处置，甲方和丙方应交出车辆，并且由甲方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3．在乙方提供担保期间，如乙方调查核实发现甲方有提供虚假资料骗取银行贷款和乙方担保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和丙方将车辆交付乙方由其处置。并放弃抗辩权，并由甲方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甲方在贷款担保期间内，应善意使用车辆并尽到善良管理人义务，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和丙方将车辆交付乙方由其处置。

5．甲方在贷款担保期间内，应委托乙方在乙方指定的保险公司购买机动车辆交强险、机动车第三者责任险和机动车财产保险，如甲方未按本条规定履行，则视为甲方放弃继续履行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甲方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凡因机动车辆发生保险索赔事项，甲方均应委托乙方办理索赔。

6．车辆在还款期内使用时出现质量问题和产品存在缺陷时，应由甲方向汽车经销商及生产厂商进行索赔及处理，甲方不得以此作为拖欠银行按揭月供款的理由。

7．甲方在分期付款期内，应严格遵守车辆使用性质和维修保养的规定，未经乙方同意，不得自行拆卸、更改车辆结构、车身颜色等。否则，其后果均由甲方自己承担，并由甲方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8．因该车被损毁、灭失或者征用的，甲方应当将相应的赔偿金或者补偿金用于提前偿还银行贷款或者将其提存。

9．甲方应对其汽车贷款负有完全的偿还义务，此义务不因抵押物的灭失而消失；如抵押物灭失，甲方应以本人及其家庭共有财产全额偿还汽车贷款。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乙方拥有对甲方提供的相关资信证明、相关个人资料和资信情况进行调查核实，或委托专业调查机构、律师进行资信调查的权利。

2．在资信调查结束后，乙方根据甲方的具体资信情况，有权选择担保或不予担保。

3．在有效担保期限内，乙方对甲方的资信情况有知情权，如乙方发现甲方提供虚假资料，骗取乙方担保，乙方有权终止担保合同，无条件追回甲方所购车辆，并进行处置后归还银行贷款余额，不足部分继续向甲方追索，并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4．甲方未按与银行签订的《个人购车借款合同》的约定归还月供款的，甲方承诺无条件将车辆交由乙方处置并放弃抗辩权。乙方有权依据银行的授权，代为行使抵押权人的权利，对车辆进行处置，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5．甲方在贷款期间，应在乙方指定的保险公司购买机动车辆续期保险，并由乙方为甲方办理保险索赔的相关事项。

6．因甲方违反与银行签订的.《个人购车借款合同》导致或者可能导致乙方向银行承担保证但保责任的，乙方有权在向银行承担责任前或者后向甲方追偿；此时，甲方应当以本人及其家庭共有财产全额偿还。

二、乙方的义务

1．乙方在甲方的申请下，根据甲方的资信情况为甲方提供担保。

2．乙方在资信调查过程中，依法对甲方相关个人情况负有保密的义务。

第六条 丙方作为汽车挂靠第三方，对乙方作出如下承诺：

1．丙方应做好该车辆的管理工作，做好gps监控工作。

2．当乙方要求处置车辆时，丙方应交出该车，并应积极配合乙方处置该车。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甲、乙、丙三方均应全面遵守和履行本合同之全部条款，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相应守约方支付违约金：按乙方向银行提供担保总额的10%计算。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实际损失的，按实际损失支付。

二、守约方除违约金外，还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因其违约所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执行费以及为实现权利而产生的其他费用。

三、甲方违约，造成乙方需变卖或拍卖其车辆，车辆的变卖、拍卖款应首先支付银行贷款本息以及催收费、诉讼费（或仲裁费）、抵押物处置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对不足部分，甲方仍应承担清偿责任，乙方对甲方具有追索权。

第八条 因双方争议而发生的诉讼，由彭州市人民法院管辖。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各执一份，三方签字盖章后后生效。

甲方（签字按手模）：\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配偶（签字按手模）：\_\_\_\_

乙方：\_\_\_\_\_\_\_\_\_\_担保有限公司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四**

债权人(甲方)：\_\_\_\_\_\_\_\_\_\_\_\_

保证人(乙方)：\_\_\_\_\_\_\_\_\_\_\_\_

第一条 为确保甲方委托银行与\_\_\_\_\_\_\_\_\_\_\_\_(以下简称借款人)签定的\_\_年\_\_字\_\_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乙方愿意向甲方提供保证，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乙方保证范围为借款人根据合同向甲方借用的贷款本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及其利息(包括因借款人违约或逾期还款所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借款人违约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

第三条 本合同保证的借款合同的履行期限为\_\_\_\_\_年，自\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本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为两年，自借款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计算。

第四条 本保证合同独立于借款合同，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合同无效而免除。

第五条 本担保合同为连带责任保证和住房公积金质押。

第六条 乙方保证在借款人未还清借款本息之前，不提取本人住房公积金帐户上的存款。

第七条 如借款人未按合同履行还款义务，乙方保证在接到甲方书面索款通知后三十日内履行还款义务。如乙方未主动履行，即表示乙方授权甲方从其住房公积金帐户上扣收，偿还借款人的贷款本息。如乙方住房公积金的本息不足以偿还借款人的贷款本息，乙方有义务主动偿还不足部分。

第八条 如借款合同到期借款人未履行还款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保证人中的.一人或全部保证人履行还款责任。

第九条 本合同有效期间，乙方如再向第三方提供担保，不得损害甲方的利益。

第十条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一方需要变更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同意，达成书面协议。乙方意见必须是全部保证人的一致意见。

第十一条 借款人与甲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的，应征得乙方同意，未经乙方同意的，乙方只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范围内承担责任。但甲方由于国家政策调整而执行新利率的，无须征得乙方的同意。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拆讼。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_\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及乙方所有保证人各执一份。

第十四条 贷款人已提请借款人注意对本合同各印就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借款人的要求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签约各方对本合同的认识一致。

第十五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债权人(甲方)：\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保证人(乙方)：\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五**

甲方(被担保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乙方(担保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甲方向 申请人民币 万元贷款，现甲方申请乙方为其提供担保，乙方同意为甲方该笔借款提供担保，现就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为甲方提供担保事项：

(一) 甲方与 签订的编号为( )《 合同》，其中贷款本金 万元、贷款利率 ，贷款期限为 .贷款合同书

(二) 担保期限：自贷款银行发放贷款之日起至甲方结清该标的借款本息止。

(三) 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第二条 反担保方式

在乙方出具相关担保文件之前，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下列数项反担保方式，并签订相应的反担保合同。如因甲方未能如约履行上述贷款合同相关义务，乙方自接获贷款银行的贷款催收通知书或贷款逾期通知之日起，即可向甲方行使追索权，并可同时选择以下方式向反担保方行使权利。

(一) 提供经乙方认可的财产权利抵押/质押反担保：

(二) 提供经乙方认可的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法人连带责任反担保：

第三条 反担保方式所提供的反担保范围及期限：

反担保范围：甲方依照贷款合同应履行的全部债务;乙方依照保证合同承担保证责任应当或已经履行的债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本金、利息(含正常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乙方实现反担保债权的费用以及依照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可以向甲方追偿的一切费用等。

反担保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至甲乙双方债权债务结清时终止。

第四条 甲方在此向乙方作如下保证：

(一)甲方完全接受乙方为其出具的担保书;

(二)甲方向乙方保证对其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全部责任，如甲方所出具的文件/资料出现任何虚假，甲方须为此承担刑事责任;

(三)甲方保证按期履行上述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

(四)乙方对上述贷款银行提交的贷款催收通知书或逾期贷款通知书所附的任何文件、单据、证据所述之真实性不负任何责任。

(五)甲方有义务向乙方如实通报履约情况及经营中重大事项或个人资料的变动情况，保证接受乙方随时检查。甲方保证在贷款合同签署后按季度向乙方报送银行对帐单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第五条 担保合同项下的索赔当上述贷款银行按担保合同规定向乙方主张担保权利，乙方确认有关贷款催收通知书或逾期贷款通知书真实的情况下，无论甲方或反担保人是否反对或提出异议，乙方迫于履行担保义务而选择代甲方向贷款银行还款时，甲方及其继承人或债务受让人、反担保人不因乙方未向债权银行行使过抗辩权而免除其相应的反担保责任。乙方有权从代偿之日起，每日按偿付款项的万分之五乘以实际垫款天数向甲方收取罚金。

第六条 担保费用

甲方在此保证，在甲、乙双方签署本合同后，在银行《保证担保借款合同》签署之前，按照下列规定向乙方支付担保费及其它相关费用，同时缴存反担保保证金。

(一)担保费

担保费按银行发放贷款的 %计算，即人民币 元，每年一次收取，每年每次收取人民币 元。

(二)滞纳金

甲方应在双方正式签订担保文件的三个工作日一次缴纳担保费用。如延迟交纳未获乙方同意的，乙方按费用总额向甲方收取每天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三)保证金

1、在本贷款发放之前，甲方须缴纳贷款额的 作为保证金。此保证金由甲方筹缴。如延迟，乙方所收贷款额的 保证金按每天万分之五支付给甲方。

2、甲方提供给乙方保证金，如甲方逾期支付本金及利息，乙方有权以此保证金直接偿还贷款本息。

3、甲方存入乙方指定帐户的保证金所产生的利息，归属乙方所有。

(四)其它费用

1、为实现本合同目的经甲方确认后所办理的评估、鉴定、登记、公证、保险、保管、运输、差旅、咨询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由乙方代为支付的，甲方应在乙方支付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偿还。

2、甲方在此是按照贷款银行批准的贷款期限收费，如甲方原因致使乙方在贷款到期后仍然无法解除担保责任或担保责任加重的，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贷款期限届满日至担保责任依法定或约定解除或届满期间的双倍担保费及滞纳金。

第七条 违约及违约后果

(一)如因甲方原因，致使本笔业务无法完成，乙方只退回所收取的担保费的50%，余下50%作为乙方劳务费用。如因乙方原因无法完成本笔业务，则乙方全额退回所收取的担保费。

(二)由于乙方所担保的是甲方按期、足额的归还贷款，所以如因甲方未能如约履行上述贷款合同相关义务，乙方自接获贷款银行的贷款催收书或贷款逾期通知书之日起，甲方即须承担以下违约责任，乙方可向甲方追偿的款项包括不限于：

1、贷款本息、利息、罚息、复息;

2、担保标的额20%的违约金;

3、乙方代偿款及代偿款利息;

4、乙方为实现债权所须花费的一切费用(评估、鉴定、登记、公证、保险、保管、运输、差旅、拍卖变卖费用、诉讼费用、律师费用等);

5、依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收取的担保费及滞纳金;

6、反担保债权实现后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差额。

(三)甲方、反担保隐瞒抵押物、质押物存在共有、争议、挂失、提前支取被查封扣押、提起公示催告程序、涉及诉讼或仲裁、以设定担保物权等以及发生其它严重及职权实现事项的，甲方必须向乙方支付贷款本金每日万分之五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就不足部分加以赔偿乙方。同时乙方有权就损失部分向甲方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四)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者，乙方不承担担保责任;

1、贷款银行与甲方协议变更《贷款合同》未经乙方书面同意;

2、贷款银行允许甲方转让债务未经乙方书面同意;

3、以“借新还旧”的方式发放的贷款;

4、其它恶意侵害乙方权益的行为。

第八条 义务的履行及权利的放弃

(一)甲方、反担保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任何一方与第三人之间关系的影响，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乙方或债权给予主债务人的任何宽容、宽限、优惠或延缓行使本合同，均不应作债权人或乙方对本合同项下权利、权利的放弃或丧失，也不影响甲方、反担保方在本合同项下应承担的任何义务。

第九条 合同的修改、补充和解释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可以修改或补充，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均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甲方要求乙方修改担保内容时，须向乙方提交书面的修改申请和上述贷款银行对所作修改的书面认可文件，在增加担保金额或延长担保期限的情况下，甲方还必须相应增加或延长对乙方的反担保及其费用，否则乙方有权不接受甲方的修改申请。如甲方与债权人达成任何未经乙方书面确认的新承诺，则乙方的全部担保责任即告解除。

(二)如国家法律、法规或司法实践的任何变化导致贷款合同、担保合同或本合同任条款成为非法、无效或失去了强制执行性，本合同任何其它条款的合法性、有效性和强制性均不受任何影响，本合同各当事人届时应密切合作，尽快修改本合同中成为非法、无效或失去了强制执行性的有关条款。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责任及义务如在贷款合同、担保合同的约定与本合同的内容有冲突，以本合同为准。

第十条 争议、管辖和放弃豁免

(一)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二)如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全面、适当履行债务，甲方愿意直接接受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甲、乙双方共同约定对本协议办理公证，该公证书应具有强制执行效力，公证费用由甲方负担。

(三)乙方向法院申请支付令或持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文书直接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时，甲方将无条件放弃抗辩权。

(四)如乙方选择不直接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公证债权文书，或人民法院裁定不予执行或撤消公证债权文书，或甲方行使诉讼权利，应当向乙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通知

(一)本合同约定和法定的通知自送达受送达方住所时生效。

地址确认：

甲方地址：

乙方地址：

(二)通知在下列日期视作被送达：

1、如系信函方式，则为挂号发出之日起第5个工作日;

2、如系传真方式，则为传送之日;

3、如系派人专程送达，则为收件人签收之日。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应由双方法定代表或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贷款银行接受乙方担保并与主债务人鉴定贷款合同之日生效。本合同至甲乙双方债权债务关系结清时终止。

第十三条 其它

(一)乙方因为甲方担保事宜而签署的《担保函》或《保证合同》作为本协议书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各反担保签署的反担保保证合同、抵押/质押反担保合同成为本合同的从合同。从合同条款如与主合同冲突则以主合同为准，从合同未尽之事宜按照主合同执行。

(三)本合同一式 份，由甲方、乙方、公证机关各执 份，均具有合同效力。副本按需制备。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六**

承诺人(甲方)：

担保机构(乙方)：

为确保借款人 中国xx银行\_\_\_\_市支行担保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借款人借款金额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甲方愿意向乙方提供承诺。乙方经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承诺。甲、乙双方根据有关的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甲方承诺的贷款金额为人民币(币别) 万元整，贷款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条 本合同的承诺方式为连带责任承诺，甲方对借款合同中的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借款人没有按借款合同约定履行或者没有全部偿清其债务，乙方有权直接要求甲方承担承诺责任。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催收到(逾)期贷款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履行清偿义务。若仍未履行，乙方将通过有关部门批准或法律手段直接从甲方工资中划拨，直至偿清借款人贷款本息。

第三条 承诺担保的范围：借款合同项下的贷款金额人民币 (币别) 万元整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质物保管费用及实现贷款债权和质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四条 承诺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

满之日后\_\_\_\_\_\_\_\_年。

第五条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承诺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六条 承诺期间，借款合同的当事人双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除贷款利率以外的其他内容，应当(毋须)事先取得本合同甲方的书面同意。

第七条 承诺期间，甲方发生机构变更撤销或其它足以影响承诺能力的变故，甲方应提前10天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甲方在\_\_\_\_日之内落实为乙方所接受的新的承诺人。

第八条 承诺期间，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产状况和财产状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其收入证明或财务报表等资料，甲方应如实提供。

第九条 承诺期间，甲方不得向

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承担能力的担保。

第十条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前承担承诺责任，甲方同意提前承担承诺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

第七条、

第八条、

第九条的约定或者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2、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死亡、宣告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致使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或者借款人有《借款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形的;

第十一条 甲方不承担承诺责任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乙方支付被承诺的借款合同项下借款金额 1 %的违约金，因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所受损失的，还应赔偿乙方的实际经济损失。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未承担承诺责任的贷款本金、利息和其他费用，乙方有权直接用甲方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消。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三条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起诉(向合同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

1、甲方违反本合同自愿接受强制执行;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六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或按指纹) 乙方：(公章)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七**

债权人(甲方)：xxx 保证人(乙方)：xxx

第一条 为确保甲方与xxx(以下简称借款人)签订的xxx年xxx字xxx号借款合同(以下称借款合同)的履行，乙方愿意向甲方提供保证，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乙方保证范围为借款人根据借款合同向甲方借用的贷款本金为人民币(大写)xxx及其利息(包括因借款人违约或逾期还款所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借款人违约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

第三条 本合同保证的借款合同的履行期限自xxx年xxx月xxx日至xxx年xxx月xxx日。

本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为两年，自借款人不履行债务之日起计算。个人贷款合同范本第四条 本保证合同独立于借款合同，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合同无效而免除。

第五条 乙方承诺对借款人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并在甲方开立的账户上始终保留相当于借款人借款余额的xxx%的款项作为履行保证义务的保证金。如借款人未按合同的约定履行还款义务，乙方保证在接到甲方书面索款通知后xxx日内履行还款义务。如乙方未主动履行，即表示乙方授权甲方从其开立的账户中扣收。

第六条 乙方同意甲方在借款人逾期未偿还贷款本息时，有权依第五条规定的方式直接要求乙方履行义务。

第七条 乙方保证如发生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合同提前到期的情况时，借款人又不及时还款的，乙方立即开始履行保证义务。

第八条 乙方保证有足够的能力承担上述保证责任，并不因乙方受到的任何指令、乙方财力状况的改变、乙方与任何单位签订任何协议而免除其所承担的责任。

第九条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接受甲方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其资产状况的有关资料。

第十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间，乙方如再向第三方提供担保，不得损害甲方的利益。

第十一条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一方需变更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同意，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二条 借款人与甲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的，应征得乙方同意;未经乙方同意的，乙

方只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范围和期限内承担责任。但甲方由于国家政策调整而执行新利率的，无须征得乙方的同意。

第十三条 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对方支付担保余额的xxx%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补偿。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

。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乙双方共同选择下列方式之一：

1.提交xxx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提交xxx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xxx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各执xxx份。

第十七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xxx 乙方(盖章)：xxx

法定代表人(签字)：xxx 法定代表人(签字)：xxx

债权人住所：xxx 基本账户开户行：xxx

电话：xxx 账号：xxx

传真：xxx 电话：xxx 邮政编码：xxx 传真：xxx

邮政编码：xxx xxx

年xx月xx日 xxx年xx月xx日

签订地点：xxx 签订地点：xxxx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八**

债权人：

担保人：

为了保证债权的实现，担保人愿意在全面、认真了解债务人借款行为、准确理解担保责任的基础上，向债权人借入\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_\_）。

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合同期限为\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一、担保人声明：

债务人不履行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时，无论债权人对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是否有其他担保，债权人都有权要求保证人在其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二、担保人承诺：

1、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贷款到期之日起两年。担保范围：上述贷款、贷款产生的利息、违约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2、如果债务人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债务，我自愿为借款人清偿全部债务。保证期间，债务人有权对保证人的资金、财产状况进行调查和监督，保证人应当如实提供其财务和个人信用信息。

3、保证期间：债权人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债务的.，债权人有权直接请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保证人应在贷款到期日起一个工作日内履行还款义务。

三、债权人确认、债务人确认、债权和债务人阅读上述内容，并充分理解上述内容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

四、本合同是《个人贷款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担保人和债权人各执一份。

贷款担保人：（签名）债权人：（签字盖章）

\_\_\_年\_\_\_月\_\_\_日\_\_\_年\_\_\_月\_\_\_日\_\_\_年\_\_\_月\_\_\_日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九**

借款人名称: \_\_\_\_\_\_\_\_(甲方)

住所:\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_\_\_\_\_\_\_\_

开户金融机构:\_\_\_\_\_\_\_\_

账号:\_\_\_\_\_\_\_\_

电话: \_\_\_\_\_\_\_\_编码:\_\_\_\_\_\_\_\_

贷款人名称: \_\_\_\_\_\_\_\_(乙方)

住所:\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_\_\_\_\_\_\_\_

电话: \_\_\_\_\_\_\_\_编码:\_\_\_\_\_\_\_\_

保证人名称:\_\_\_\_\_\_\_\_ (丙方)

住所:\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_\_\_\_\_\_\_\_

电话: \_\_\_\_\_\_\_\_编码:\_\_\_\_\_\_\_\_

签订合同日期:\_\_\_\_\_\_\_\_

签订合同地点:\_\_\_\_\_\_\_\_

因甲方的请求，丙方愿意为甲、乙签订的\_\_\_\_\_\_\_\_年\_\_\_\_\_\_\_\_字第\_\_\_\_\_\_\_\_号合同提供担保。乙方经审查，同意丙方作为甲方还款的保证人，甲、乙、丙三方经协商一致，按下列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丙方担保金额为甲方根据\_\_\_\_\_\_\_\_年\_\_\_\_\_\_\_\_字第\_\_\_\_\_\_\_\_号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向乙方借用的资金本金(大写\_\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整)整及其相应的利息、费用和罚息。

第二条丙方保证代甲方清偿甲方在上述借款到期而未能按时偿还的借款本金、利息、费用及罚息，并保证在接到乙方书面索款通知后\_\_\_\_\_\_\_\_个营业日内，清偿上述款项。

第三条丙方的保证责任不因甲方上级单位的任何指令、甲方地位及财务状况的改变、甲方与任何单位签订任何协议或文件及本担保合同所担保的主合同的无效或解除而免除。

第四条丙方机构若发生变更、合并、撤销，丙方应提前\_\_\_\_\_\_\_\_天书面通知乙方和甲方，由变更、合并后的机构承担本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或由甲方和丙方落实为乙方所接受的新的.担保人。

第五条本担保合同生效后，甲方和乙方如需要变更主合同条款，应征得丙方的同意，由甲、乙、丙三方达成书面协议。

第六条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有权对丙方的资金和财产情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丙方提供其财务报表等材料，丙方应如实提供。

第七条本合同的担保金额随甲方偿还或丙方代为清偿本合同

第二条约定的本金、利息、费用及罚息的数额而相应扣减。

第八条丙方代甲方清偿借款本息、费用及罚息后，有权向甲方追偿。

第九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第十条违约责任:

1.丙方违反本合同

第二条约定，未按期代为清偿到期债务，乙方有权委托丙方开户金融机构从丙方存款账户中直接扣收，并可视情况按担保总额的%向丙方收取违约金。

2.丙方违反本合同

第四条约定，应按担保总额的\_\_\_\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弥补所受损失的，还应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3.甲方违反本合同

第四条约定，乙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并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本息。

4.甲方和乙方违反本合同

第五条的规定，擅自变更主合同条款，丙方可以自行解除担保义务。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下列第( )项方式解决:

(1)向\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本合同由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公章)乙方:\_\_\_\_\_\_\_\_(公章)丙方:\_\_\_\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_\_\_法定代表人: \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

日期：\_\_\_\_\_\_\_\_日期：\_\_\_\_\_\_\_\_日期：\_\_\_\_\_\_\_\_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篇十**

合同编号【 】第

借款人

贷款人 衡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支行

贷款担保人担保人 衡水泰昌担保有限公司号

衡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贷款担保合同

贷款种类：

借款人：

住 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帐号：

贷款人：衡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支行 住所： 衡水市桃城区人民中路391号 电话：5236621

法定代表人：甘晓燕

担保人： 衡水泰昌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春梅

住所：衡水市人民西路江源大厦七层

电话：2697960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丙方根据甲方申请，对甲方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全面调查、审查，综合评定，乙方同意向甲方发放流动资金贷款，丙方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甲、乙、丙三方经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金额

甲方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第二条 借款用途

甲方借款将用于 流动资金 。

第三条 借款期限

甲方借款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四条 贷款利率和利息

贷款利率按款利息自贷款转存到甲方帐户之日起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如贷款利率调整，自利率调整之日起按调整后的利率执行。

第五条 用款计划

甲方用款计划为：月日万元。

第六条 还款计划

甲方的还款计划为：

万元。

第七条 付息方式

每月20日为结息日，甲方应在结息日前将利息足额存入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内，甲方不能按时付息时，乙方按规定计收复利。

付息帐号为：

第八条 扣款方式

甲方保证按第六条、第七条确定的还款计划归还贷

款本金和利息，若不能按期归还，则甲方同意乙方从甲方的银行帐户中直接扣收贷款本金、利息及有关费用。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生效后，甲、乙、丙任何一方不能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2、贷款到期，由于客观情况发生变化，甲方经过努力仍不能还清贷款的，可以在贷款到期前15 日向贷款申请展期，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并通知丙方后，由甲、乙、丙三方签订展期还款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3、甲、乙、丙任何一方发生合并、分立、或变更企业形式时，由变更后的单位或个人承继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需进行承包、租赁、合并、兼并、合资、分立、联营、股份制改造等改变其经营方式或解散、清算时，应提前 三十 日书面向委托人报告并通知乙方。

第十一条 甲、乙、丙三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按时足额向丙方缴纳担保费。丙方应按时足额向乙方指定账户缴纳保证金;

2、甲方应在乙方开立存款户;

3、甲方应有权要求乙方按丙方同意房款通知书发放贷款;

4、甲方必须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不得将贷款挪作他用;

5、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归还全部贷款本息;

6、甲方提前还款的，以提前天数30天为界，30天内的，甲方不向乙方支付提前天数的利息;30天上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提前天数按合同规定利率50%的利息。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或次还款计划还款，乙方债权全部或部分未受清偿的，有权要求丙方按照本合同承担保证责任。

第十三条：丙方为甲方提供担保。担保范围为借款本金、利息。担保期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年担保费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50%或此笔年贷款总额的2%收取(特殊情况经董事会研究予以调整)---最终按0.2%收取，担保费用在签订本合同日甲方向丙方一次性交清。甲方向丙方付清担保费用前，丙方不承担担保责任。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至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第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叁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篇十一**

甲方(借款人)：(按身份证上的顺序填写)

身份证号码：

乙方(贷款人)：(按身份证上的顺序填写)

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就借款事宜，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乙方贷给甲方人民币(大写) ，于 前交付甲方。

二、借款利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借款期限：

四、还款日期和方式：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方式：

1，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同意提交 区人民法院(选择性条款不得违反地域管辖和级别管辖，可以选择原告、被告、标的物、合同签订地、合同履行地)

2、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六、本合同自 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日期

个人担保贷款的合同范本二

合同编号：

借款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借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人：(1)\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因\_\_\_\_\_\_\_\_\_\_\_需要，向出借人申请金额\_\_\_\_\_\_\_\_\_\_\_\_的借款，经保证人保证担保，出借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上述借款。经各方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借贷利率管理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主要借款内容

1.借款金额、用途、种类、利率、期限：

2.本合同项下借款按日计息，按\_\_\_\_\_\_\_\_\_结息。

第二条担保内容

1.保证人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出借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2.保证人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出借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3.保证人和借款人承担连带责任;有两个以上保证人的，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当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借款本息和相应费用时，保证人保证在接到出借人书面索款通知后15日内无条件地代为偿付。

4.保证人接受出借人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并应及时提供财会报表等资料。

5.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出借人的利益，并须征得出借人的同意。

6.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人与其他单位签订有关协议和借款人财力状况的变化，以及本合同涉及借款人和出借人的条款无效而受到任何影响或免除。

7.保证人应予赔偿因自身过失而造成的出借人损失，向出借人支付借款金额\_\_\_\_\_\_\_%的赔偿金。

8.借款人出现违约逾期不还款情况由出借人登报声明公示其违约信用信息

第三条合同的\'变更

1.本合同生效后，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2.借款人因客观原因造成不能还清借款的，应在借款到期前10天向出借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保证人同意后由出借人决定是否延期。同意延期还款的，签订延期还款协议。

3.当出借人按约将出借款项交付借款人后，出借人有权将本合同涉及的债权转让给第三人，出借人将债权转让通知送达借款人与保证人时，债权转让依法生效。

4.在合同有效期内，借款方、保证方更换法定代表人，改变住所时，应在变更后10天内书面通知出借人。

第四条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协商或者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可向出借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五条合同附件

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补充协议书、授权委托书、保证人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出借规定办理。

第七条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份，借款人、出借人、保证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借款人：

住所：

保 证 人：

住所：

保 证 人：

住所：

出 借 人：

住 所：

签约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篇十二**

债权人(甲方)\_\_\_\_\_\_\_\_\_保证人(乙方)\_\_\_\_\_\_\_\_\_

第一条为确保甲方与\_\_\_\_\_\_\_\_\_(以下简称借款人)签订的\_\_\_\_\_\_\_\_年\_\_\_\_\_\_\_\_\_字\_\_\_\_\_\_\_\_\_号借款合同(以下称借款合同)的履行，乙方愿意向甲方提供保证，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乙方保证范围为借款人根据借款合同向甲方借用的贷款本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及其利息(包括因借款人违约或逾期还款所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借款人违约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

第三条本合同保证的借款合同的履行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为两年，自借款人不履行债务之日起计算。

第四条本保证合同独立于借款合同，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合同无效而免除。

第五条乙方承诺对借款人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并在甲方开立的账户上始终保留相当于借款人借款余额的\_\_\_\_\_\_\_\_\_%的款项作为履行保证义务的保证金。如借款人未按合同的约定履行还款义务，乙方保证在接到甲方书面索款通知后\_\_\_\_日内履行还款义务。如乙方未主动履行，即表示乙方授权甲方从其开立的账户中扣收。

第六条乙方同意甲方在借款人逾期未偿还贷款本息时，有权依

第五条规定的方式直接要求乙方履行义务。

第七条乙方保证如发生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合同提前到期的情况时，借款人又不及时还款的，乙方立即开始履行保证义务。

第八条乙方保证有足够的能力承担上述保证责任，并不因乙方受到的任何指令、乙方财力状况的改变、乙方与任何单位签订任何协议而免除其所承担的责任。

第九条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接受甲方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其资产状况的有关资料。

第十条在本合同有效期间，乙方如再向

第三方提供担保，不得损害甲方的利益。

第十一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一方需变更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同意，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二条借款人与甲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的，应征得乙方同意;未经乙方同意的，乙方只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范围和期限内承担责任。但甲方由于国家政策调整而执行新利率的，无须征得乙方的同意。

第十三条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对方支付担保余额的\_\_\_\_\_\_\_\_\_%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补偿。

第十四条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xxx;

xxx.

第十五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乙双方共同选择下列方式之一：

1.提交\_\_\_\_\_\_\_\_\_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各执\_\_\_\_\_\_\_\_\_份。

第十七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债权人住所：\_\_\_\_\_\_\_\_\_基本账户开户行：\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账号：\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xx编码：\_\_\_\_\_\_\_\_\_传真：\_\_\_\_\_\_\_\_\_

xx编码：\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

**个人担保借款合同篇十三**

编号： 年 字 号

贷款人(甲方)： 身份证件号码： 住址： 电话:

借款人(乙方)： 身份证件号码： 住址： 电话：

保证人(丙方)： 身份证件号码： 住址： 电话：

经贷款人、借款人、保证人协商一致，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如下内容的借款

1.借款种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个人借款担保合同2.借款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借款期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借款最高金额：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

5.利率为月(日)息\_\_\_\_\_\_\_\_\_

第二条、借款人与保证人的.义务

1.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借款申请资料;

2.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3.按照合同约定的借款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4.接受贷款人对其借款使用情况的了解、调查和监督;

5.对外提供担保或者自身经营情况恶化时，必须及时通知贷款人;

6.身份证件、住所地、家庭关系等个人情况变更时，必须在变更前及时通知贷款人;

7.依法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三条、借款人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期偿还借款的，应在借款到期前二十天内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可以展期。

第四条、借款人的违约责任未按合同约定偿还贷款本金又未获准展期的，从逾期之日按照本合同第一条利率加收 %计收利息。

第五条、保证人责任

保证人根据本合同对借款人所欠债务在担保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对借款人到期应付未付的全部债务，保证人均应无条件地作为第一债务人按贷款人的要求直接向贷款人支付，并对此放弃一切抗辩权。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贷款人与借款人双方友好协商，补充合同视为本合同的有机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均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第七条、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第八条、合同签订地： 。

贷款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借款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保证人(签字)：

身份证：

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收 据

今收到贷款人 贷款人民币 整。

收款人：

年 月 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